

深圳市福田区审计局

审计报告

深福审基决〔2015〕127号

被审计单位：深圳市福田区红岭中学

审计项目：福田区红岭中学〔2009〕120号文工程决算

根据《深圳经济特区审计监督条例》和《深圳经济特区政府投资项目审计监督条例》的规定，按照年度审计项目计划，我局成立审计组于 2015 年 7 月 1 日对福田区红岭中学送审的福田区红岭中学〔2009〕120 号文工程决算进行了审计。根据审计准则的相关规定，福田区红岭中学对其提供的与审计有关的所有材料的真实性、完整性负责，审计机关负责对相关资料进行审计并出具审计报告。

一、项目概况

根据深圳市福田区发展和改革局《关于下达 2009 年第六批政府投资实施计划的通知》（深福发改〔2009〕120 号），安排深圳市福田区红岭中学教学楼柱子维修工程 33.39 万元；图书 15 万元；学生课余活动设备 31 万元；福田区红岭中学（园岭初中部）电梯设备 35 万元。共计 114.39 万元，来源为财政资金。建设单位为福田区红岭中学，施工单位为深圳市利达旺电梯有限公司，深圳市福田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，供货单位为深圳市学者科技文化发展有限公司，设计单位为深圳市都市建筑设计有限公司，监理单位为深圳市佳安特建设监理有限公司，咨询单位为深圳市华夏工程顾问有限公司。项目于 2009 年 11 月 25 日开工，2011 年 4 月 6 日分批次验收。

二、审计结果

该项目竣工决算送审金额为 984,539.96 元，经审计，审定金额为 979,624.02 元，核减 4,915.94 元，核减率为 0.50%。（详

见附表)

三、审计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建议

建设单位未在规定时间内报审竣工决算。经审计，该项目于2011年4月竣工验收，但建设单位于2015年5月才送审项目竣工决算，不符合《深圳经济特区政府投资项目审计监督条例》第二十八条“项目竣工完成验收之日起九十日内及时送审竣工决算”的规定。在今后的工程项目管理中，建设单位应严格遵守上述规定，避免类似情况再次发生。

附件：福田区红岭中学（2009）120号文工程决算审计汇总表



福田区红岭中学[2009]120号文工程决算审计汇总表

单位：元

序号	分部工程名称	送审金额	审定金额	核减额	审减率	备注
1	建筑安装工程费用	961,818.38	956,902.44	4,915.94	0.51%	
1.1	电梯设备红岭中学（园岭初中部	258,000.00	258,000.00	0.00	0.00%	深圳市福田区政府投资项目结算审定表
1.2	教学楼柱子维修	248,537.38	243,621.44	4,915.94	1.98%	深圳市福田区政府投资项目结算审定表
1.3	学生课余活动设备	305,281.00	305,281.00	0.00	0.00%	中标通知书，合同，发票，验收单等
1.4	图书	150,000.00	150,000.00	0.00	0.00%	中标通知书，合同，发票，验收单等
2	工程建设其他费	22,721.58	22,721.58	0.00	0.00%	
2.1	设计费	11,633.00	11,633.00	0.00	0.00%	《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》（计价格【2002】10号）
2.2	监理费	8,811.78	8,811.78	0.00	0.00%	《深圳市工程建设监理费规定》（深物价【2000】183号）
2.3	造价咨询费	1,000.00	1,000.00	0.00	0.00%	合同，发票，验收单等
2.4	概算编制咨询费	1,276.80	1,276.80	0.00	0.00%	合同，发票，验收单等
	合计	984,539.96	979,624.02	4,915.94	0.50%	